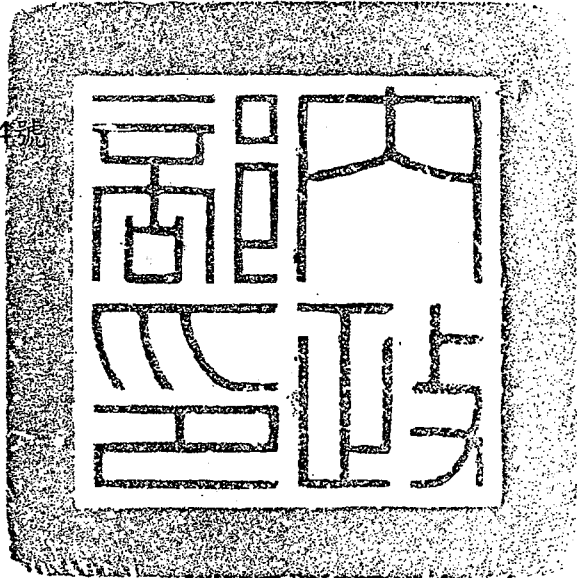


內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0990805144號



修正「新拌混凝土中氯離子含量檢測訓練實施要點」第二點規定，自即日起生效。

附修正「新拌混凝土中氯離子含量檢測訓練實施要點」第二點規定

部長 江宜樺

新拌混凝土中氯離子含量檢測訓練實施要點第 二點修正規定

二、訓練受訓人員資格：以營造業、建築開發業、預拌混凝土製造業、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業、材料實驗室、材料檢驗中心、土木技師事務所、建築師事務所等之從業人員、政府建管或工程單位人員、公私立學校相關科系教師及其營繕單位人員為限。該等人員並應具高中（職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歷。